**2011-2012学年第一学期专家书评**

一、重新解读《红楼梦》——谈《红楼梦脂评校本丛书》的出版 邓遂夫

二、《苏菲的世界》书评 石婷婷

三、《狼图腾》的再评价与文化分析 雷达

四、“没添一笔也没漏一笔”——《悲惨世界》中的法国历史 汤晓燕

五、并不陌生的“麦田里的守望者” 梁江涛

**一、重新解读《红楼梦》——谈《红楼梦脂评校本丛书》的出版**

邓遂夫

　　在新千年第一个春天，作家出版社推出的《红楼梦脂评校本丛书》的第一种——《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校本》终于面世了。

　　这是自从１９２７年胡适先生发现并收藏甲戌本以来，在国内外首次出版这一国宝级珍贵抄本的校订本。周汝昌先生为本书所作序言和传媒对此书的报道，都强调这是“填补了《红楼梦》版本史上的巨大空白”。所以此书的出版，不论在专家学者或普通读者中都引起了较大的反响，给予积极的评价和出乎意料的热烈欢迎。此书面世不到三个月，竟重印三次达三万册。

　　作为这一套丛书的校订者，我自然对此感到欣慰。但我还是觉得，到目前为止，不论以前读过或没读过《红楼梦》的人——甚至包括海内外的一些专家学者——恐怕对于校订出版这一套有代表性的脂评校本丛书的实际意义，仍然缺乏足够的认识。不然的话，在《红楼梦》的创作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两种稿本的过录本——甲戌本和庚辰本——已经发现了半个多世纪，连同这两种本子一道被列入脂评校本丛书的蒙古王府本也已经被我们的国家图书馆收藏了整整四十年，按说早就该有高水平的校订本问世了，哪还轮得到我这个半路出家的研究者来承担这一重任呢？

　　正因为如此，我才觉得在这一套丛书陆续推出之际，有必要把我心中郁积已久而不吐不快的一些涉及到对脂评本正确估价的问题，提出来供广大读者及有关专家参考。

一、为什么要重新解读《红楼梦》

　　我提出这个问题,当然不是说要全盘否定过去专家们对此书内涵的研究与剖析。但无情的事实的确可以说明，自从两百多年前程伟元、高鹗用木活字摆印的百二十回本《红楼梦》问世以来，不论是研究此书的专家还是按照专家们的指引来阅读这部小说的普通读者，对这部“千古未有之奇书”（脂砚斋语）的认识了解，似乎至今还停留在比较浅的层面上而对其特异的艺术表现手法及深藏不露的思想艺术内涵所体现的更重要的本质特征，却显然缺乏真切的感受和深入的了解。更主要的是，我们向来就少有通过某种途径去真正了解这些本质特征的明确意识。我把这种现象称为“感受”和“意识”的障碍。

　　为什么对《红楼梦》这部众口一词赞赏有加的文学巨著，竟然会比较普遍地存在这种“感受”和“意识”的障碍呢？

　　从本质上讲，固然是由于曹雪芹当初所处严酷的社会环境迫使他不得不采用一种“戴着镣铐跳舞”的特殊艺术手法去写这部书而造成的。但即便如此，这也不能被看作是产生上述现状最根本的原因。实际上，以曹雪芹过人的才智和深厚的学养，他不可能如当今某些先锋“艺术家”那样，胡乱抛出一部让人永远不知所云的“天书”便完事大吉。他在历经二十载艰辛，反复修改这部心血之作的过程中，其实早已作了巧妙的安排，试图对读者进行引导。问题是，我们长期忽视了作者的一片苦心，以致在此前出版的各种《红楼梦》排印本中，几乎清一色的全然取消了作者的这一精心安排。

二、怎可以长期不向读者普及脂评本

　　简单说来，曹雪芹引导读者正确理解《红楼梦》的最妥善安排，就是让他的小说以脂砚斋评本的面貌问世。这从迄今发现的三种最有可能是直接过录自作者原稿本的脂评抄本——甲戌、己卯、庚辰——书名全都题为《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就可以看出。

　　但是，由于历史的阴差阳错，曹雪芹在尚未最后增补完成他的作品时便猝然长逝了。紧接着，他的亲人兼著书助手脂砚斋也很快离开了人世。再加上其他诸多复杂的原因，致使曹雪芹遗下的这部未完稿，在后来的辗转传抄中被逐渐削减甚至全然删除了脂砚斋等人的“评”（即所谓脂批）。而程伟元、高鹗后来正式用木活字摆印面世的伪续百二十回本《红楼梦》，则不仅删除了脂批，竟连曹雪芹前八十回小说原稿的许多内容，也依照后四十回续书的情节作了相应的篡改。从那时起，一直到二十世纪末的两百余年间，尽管在国内外陆续发现了甲戌、己卯、庚辰、蒙府、列藏等十余种曹雪芹后期稿本的传抄本，却也仅止于通过影印出版的方式让其进入了专家们的书斋。直到作家出版社推出甲戌校本之前，可以说还没有任何一种真正是按曹雪芹原本的形态校订出版的《红楼梦》在广大读者中普遍流传。

　　我以为这是中国古典文学版本史上最大的一桩“错案”。

　　造成这一状况的根本原因，正是由于我们的出版家和红学专家本身就对这种符合曹雪芹原意的定本形态缺乏深刻理解。而这种缺乏理解的症结所在，又是由于对《红楼梦》独特的艺术表现手法和深藏不露的思想艺术内涵在认识上有偏差而造成的。

　　我在这一套丛书的导论——《走出象牙之塔》中曾经提到：

　　过去评论家们往往习惯于用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去概括《红楼梦》的手法特征。殊不知这部历来公认的“奇书”，除了奇在它的内容引人入胜而又扑朔迷离之外，恐怕很大程度上正是由于它的表现手法不落俗套而又变化多端，让人感到难以捉摸。里面有没有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的手法呢？当然有，而且可以说运用得特别成功。但不能不看到，《红楼梦》的表现手法是千变万化的，绝非用简单化的一两种概念就能涵盖得了的。现在的读者，不仅可以明显地感觉到一些近乎于魔幻的或荒诞的或黑色幽默的东西存在其间，而且有的东西和二十世纪拉丁美洲的超现实主义作家所追求的“离奇的想象、梦幻和梦呓”十分接近。尤其是书中几乎无处不在的大量象征隐喻手法，则简直和后来被黑格尔称之为“象征”、被法国诗人让·莫雷阿斯命名为“象征主义”的艺术表现手法如出一辙。而《红楼梦》运用这类手法之娴熟，效果之出神入化，几乎令人难以相信是出自二百五十年前一位拖着辫子的中国人之手。

　　问题在于，现在历史已经跨入二十一世纪，我们的读者和专家学者们，对于曹雪芹当初运用这些艺术手法所要传达的真实内涵，似乎还所知甚微。

　　比如说，在庚辰本第十二回，刚刚出现一面叫做“风月宝鉴”的镜子时，道士说了一声“千万不可照正面”，便有脂批提醒说：

　　观者记之！不要看这书的正面，方是会看。

　　而当书中提到这面镜子“两面皆可照人”时，脂批又立即把这句话“翻译”成：

　　此书表里皆有喻也！

说明不仅在故事的表面含有隐喻，甚至可能含有相当于谜语中的“卷帘格”似的多层次隐喻。可是，在迄今所见各种文学概论或文学史、小说史的教科书中，甚至在海内外红学专家的研究著述中，又有谁把《红楼梦》的“反面”文章和它“表里皆有”的隐喻真相说清楚了呢？

　　脂砚斋在借书中这面“魔镜”的特征向读者暗示阅读《红楼梦》的方法时，还特意批了一句令人动容的话：

　　凡看书人从此细心体贴，方许你看，否则，此书哭矣！

 这和作者本人一开头题写的一首绝句：“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在以沉重的心情渴求读者理解上，可谓一脉相承，的确应该引起人们的深思。而读《红楼梦》必须读脂评本，于此可见一斑。正是从这一意义着眼，才足以让人深省：在发现脂评本之后的数十年间，长期不将其校订出版公诸于众，岂不是出版界和学术界的严重失职？

三、能把脂批与其他小说评点相提并论吗

　　过去学者们之所以忽略了对脂评本的普及，是因为他们大都不同程度地轻视或贬低了脂批的重要意义和作用。许多人曾陷入一个颇带普遍性的误区，即将脂批与其他明清评点派的文字作简单化的类比。似乎觉得，脂批无论在思想意识、艺术见解或文字功力上，都并不比后者高明。因而便下意识地以为，脂批除了可以对了解《红楼梦》的成书过程和作者的生平家世提供帮助之外，似乎对理解这部作品的本身并无多大意义。

　　而实际上，由于脂批所具有的种种特性，不仅使它大大地超越了明清评点派而独树一帜，就是在整个中国文学批评史上，也算得上一个特例。

　　首先，脂批是和现在公认的这部中国最伟大的小说巨著相伴而生的。至少从曹雪芹生前十余年开始，他每修改一次书稿，都要让脂砚斋“阅评”一次。在“己卯冬月定本”上，已经出现了“脂砚斋凡四阅评过”的字样。说明至少在甲戌定本之前的两次稿本上，就已经有了脂砚斋的批语。一部伟大巨著的诞生，竟采取了创作与评议（或曰解说）同步进行的独特方式，这在古今中外的文学史上委实闻所未闻。其次，脂砚斋作批，公然以和作者共同经历过书中之事的“知情者”身份现身说法，这在过去的文学批评和小说评点中亦属罕见。并不是任何一部文学作品都适宜采用这种方式去评说的，可是对于《红楼梦》这部既要“追踪蹑迹，不敢稍加穿凿”，又不得不“将真事隐去”的充满了难解之谜的“奇书”来说，却惟有采取这种独特方式，才最能引起读者的重视与思索。这是金圣叹、李卓吾等与小说作者毫不相干的评点家们难望其项背的。再者，自从脂砚斋参与“阅评”之后，曹雪芹一直坚持将历次稿本定名为《脂砚斋重评×××》（甲戌之后的稿本全部题为《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之前的两次，则可能题为《脂砚斋评红楼梦》和《脂砚斋重评金陵十二钗》）。这说明作者本人不仅执意让脂批与他的小说“相伴而生”，还始终希望二者能够“共存永葆”。脂批与《红楼梦》这种与生俱来的不可或缺、不可分割的特性，更是其他任何小说评点所不具备的。

　　至于许多学者都曾经批评过的关于脂砚斋对书中人物事件的评议，完全是站在封建官僚家族的立场，以及将分明应该是虚构假想的一部小说，硬要处处坐实到作者及其家庭“真有其事”、“实实经过”的地步，俨然成了“自传说”的祖师爷，乃至判定其“立场反动”、“思想境界低下”等等——我以为都是受了过去文艺理论上的极左思潮影响而形成的偏见。这种偏见，不仅阻碍了人们对《红楼梦》的正确解读，更重要的是从根本上曲解了曹雪芹。

四、何以认定脂砚是雪芹的“红颜知己”

　　尽管学术界长期对脂批和脂评本有着不同程度的忽视，但对脂砚斋其人，还是有一些比较公认的合理评价。比如认为脂砚斋堪称研究《红楼梦》的第一个红学家——即所谓“红学鼻祖”。还认为脂砚斋是曹雪芹的亲属兼助手，对作者的家世生平和著书情况比较熟悉了解，等等。

　　然而对于脂砚斋到底是曹雪芹的什么人，却其说不一。。惟独周汝昌先生和笔者本人，坚持认为脂砚斋是女性。周先生还谓其乃书中史湘云的原型。笔者则在拙著《曹雪芹续妻考》中推考脂砚斋为雪芹祖母的娘家兄弟李煦的孙女名李兰芳，是雪芹青梅竹马的表妹，在因家庭败落而沦落风尘之后，与雪芹“遇合”于“燕市”（即敦敏诗中“燕市哭歌悲遇合”之所指），最后成为雪芹的续妻（即敦诚《挽曹雪芹》诗中“新妇飘零目岂瞑”、“泪迸霜天寡妇声”所指之雪芹遗孀）。

　　而在我所写的《红楼梦脂评校本丛书》导论和甲戌校本内容简介中，则略显含糊地仅仅说脂砚是雪芹的“‘红颜知己’（妻子或情人）”。因为我考虑到，从现存脂评本所保留的一些较早期的脂批中，似乎还难以判断雪芹和脂砚的正式结合是在脂砚参与“阅评”《红楼梦》的前期还是后期。甲戌本眉批中保留的一条近乎于临终绝笔的批语，与敦诚诗中“泪迸霜天寡妇声”的情景倒是比较吻合，已经明显地表露出脂砚和雪芹是生死与共的夫妻关系了——能解者，方有辛酸之泪哭泣成此书。壬午除夕，书未成，芹为泪尽而逝。余尝哭芹，泪亦待尽。每意觅青埂峰再问石兄，奈（原误余）不遇癞（原误獭）头和尚何！今而后，惟愿造化主再出一芹一脂，是书何幸（原误本），余二人亦大快遂心于九泉矣！

 但在此前的一些较早期的批语里，则仅限于让人隐约地感觉到脂砚是以雪芹的“红颜知己”自居的。如甲戌、庚辰本二十六回共有的一条旁批，其末句云：

　　玉兄若见此批，必云：“老货！他处处不放松我，可恨可恨！”回思将余比作钗、颦等乃一知己，余何幸也！一笑。

 这里明提“玉兄”（实乃脂批中呼为“玉兄之化身”的作者本人）曾将其比作书中薛宝钗、林黛玉那样的“知己”，难道不是“红颜知己”还会是什么变态的“亲密长辈”不成？

　　其他如书中写宝玉当着黛玉的面，借《西厢记》唱词“我与你多情小姐同鸳帐，怎舍得你叠被铺床”来开紫鹃的玩笑，黛玉听了“登时撂下脸来”。脂批云：

　　我也要恼！

　　宝玉见黛玉没有他那样的玉，将自己的玉也摔在地上，黛玉感动落泪。脂批云：

　　我也心疼，岂独颦颦！他天生带来的美玉，他自己不爱惜，遇知己替他爱惜，连我看书的人也着实心疼不了。不觉背人一哭，以谢作者！

　　像这样的语气和情态，也只可能是相当于“钗、颦”似的“红颜知己”才能写得出来的，而绝非什么雪芹“家叔”的手笔。还有：

　　凤姐点戏，脂砚执笔事，今知者寥寥（原误聊聊）矣！

亦表明脂砚曾在当初那种女眷们扎堆的场合，代替不识字的“凤姐”写过戏单，这也绝不是雪芹的叔伯长辈能去混迹其间瞎掺和的。

脂砚斋确是一个谜一般的人物。她所留下的大量批语，确是打开《红楼梦》迷宫的一把钥匙。

五、校订脂评本难在何处

脂评本的发现，如果从１９１１年上海有正书局石印（略似于现在的影印）出版所谓《国初抄本原本红楼梦》算起，到现在已近百年。其中意义最为重大的两种国宝级的珍贵抄本——甲戌本和庚辰本的发现，也都不下七十年。因而许多人都感到有点不可思议：在如此漫长的一段时间里，学者们明知其重要与宝贵，为什么没有想到有选择地校订出版一些较具代表性的脂评本，让其公诸于众呢？周汝昌先生为甲戌校本所作序言中亦曾提到：自胡适先生发现甲戌本以来，数十年间“竟无一人为之下切实功夫……向文化学术界以及普天下读者”普及此书，这就不能不让他疑心，包括胡适在内的许多专家，“是否真的识透了甲戌本的价值？”

　　然而，根据我个人校订脂评本的体会，过去之所以长期无人做此工作，对其价值认识不足固然是一个原因，而具体做起来会出乎意料的艰难，则是另一个不容忽视的原因。要按曹雪芹的原稿形态校订脂评本，的确非常困难，其最大的难点是脂批。包括难以对脂批作全面校订，和难以将脂批与正文准确对位。

　　事实上，专家们对脂批和个别脂评本的正文，都曾分别作过一些大体的校订工作。如：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即曾以庚辰本为主要底本，校订出版过一种迄今被视为权威版本的《红楼梦》新校本。而俞平伯、陈庆浩、朱一玄三位先生，则相继汇编出版过三种大同小异的《脂砚斋红楼梦辑评》、《新编石头记脂砚斋评语辑校》和《红楼梦脂评校录》。遗憾的是，艺术研究院的新校本仍是一种按“择善而从”的原则汇校的小说白文本，与庚辰本正文尚有很大差别；更别说因摒弃了脂批而远离了真正的脂评本。而俞、陈、朱三位先生的脂批“汇编”则又反过来失去了正文的依附；这倒还在其次，关键是对脂批校订的本身，全都采取了基本保存抄本原貌而略作文字规范的简单办法。他们这样做不能说没有理由，因为这些“辑评”之类都明确宣称是仅供古典文学研究者参考，以方便其检索的一种工具书，并非要向广大读者普及脂评本和脂批。因此，里面除了对脂批中较明显而易于补改的少数抄误作了适当处理之外，凡稍有疑难者皆采用依样画葫芦的方式照录照排。后来学术研究中对脂批的征引，大都受此影响，采用了类似的方式。

　　现在出版的《红楼梦脂评校本丛书》，既然要和通常校订古籍一样向广大读者普及，那就不仅要对正文和脂批都同样以“尽可能恢复该传抄本原祖本的本来面目”为原则去作全面校订，而且还要顾及到脂评本的特殊研究价值，采取一些在通常的古籍校勘中难以见到甚至不曾有过的独特方式，去力求体现该传抄本现有的面貌，以供读者和专家对照参考。只有这样多方面兼顾的校订，才能真正起到让脂评本既得到普及又有所提高的双重作用。但要做到这一切，其难度绝非一般的古籍校勘所能想见。

　　笔者从开始着手进行脂评本校订的各项准备工作，到现在正式推出这一套丛书，断断续续用了二十年时间，对现存脂评本的所有脂批，都分别针对其原稿本誊录者和传抄本过录者的不同情况的误识、误抄和夺漏、错位等问题作了全面考证基础上的通校。举几个小例子。在俞平伯等三位先生的“辑评”本上，都略有差异地辑录了甲戌本第七回的一条脂批：

　　吾实不知黛卿胸中有何丘壑，再看一看上神。（俞辑）

　　吾实不知黛卿胸中有何丘壑，再看一看仿神。（陈辑）

　　吾实不知黛卿胸中有何丘壑，再看一看上仿神。（朱辑）

　　三种辑录文字的后半句都明显不通，且各有差异。这是怎么回事呢？经反复研究才发现，原来甲戌本的抄录者是把两条旁批误抄在一起，还颠倒了顺序，并将所据底本上的草书“传神”二字误写成了“仿神”。这就是说，“‘再看一看’，传神！”本应抄在上面一句正文“黛玉再看了一看”的旁边；而“吾实不知黛卿胸中有何丘壑”，才应该放在下面一句正文“（黛玉）冷笑道：‘我就知道，别人不挑剩下的也不给我’”之处。大约抄录者刚一抄完就发现把“‘再看一看’，传神”这条批语放错了位置，所以立即在错抄的“仿（传）”字旁边写了一个小小的“上”字，以示这条批语是针对上面一句正文的。俞先生等因对此批的正确对位及错写的“仿”字、旁注的“上”字未作细考，故有上述令人费解的辑录。

　　又如甲戌本第八回，写秦业当年向养生堂抱养了“一个儿子并一个女儿，谁知儿子又死了，只剩女儿，小名唤可儿”。此处有一脂批：

　　如此写出可儿（原误见）来历，亦甚苦矣！又知作者是欲天下人共来哭此“情”字。意思是提醒读者：曹雪芹如此写出可儿（即秦可卿）来历，甚具苦心——是想让天下人都来为这个以“秦”谐音的“情”字一洒同情之泪。可是由于现存甲戌本的过录者把“可儿”的“儿”字错写成了“见”字（二者草书相近），俞先生等未加细察，便将其辑录为：

　　如此写出，可见来历，亦甚苦矣。……

　　一字之讹不加校订，竟将脂批感叹作者用心“甚苦”，全然变成了感叹秦可卿“来历甚苦”。

　　类似这样在过去从未作过改补、甚至从未作过规范化标点的脂批，可谓不胜枚举。尤其一些经典性的脂批，由于专家们长期原样征引，对其中错漏已经形成了近乎于看朱成碧的习惯性眼光，现在校订起来就更令人如履薄冰。例如按脂评校本丛书体例，补字用方括号楔入，改字用圆括号注明）：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作者用史笔也。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岂原误嫡）是安富尊荣坐享人能想得到处？其事虽未漏，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因命芹溪删去。（甲戌本第十三回后批）

　　以女子曰“学名”固奇；然此偏有学名的反倒不识字，不曰学名者反若假〔男儿〕。（甲戌本第三回，批在“自幼充男儿教养的，学名叫王熙凤”句旁）

　　自是羲皇之（原误上）人，便可作是书之朝代年纪矣。（甲戌本第一回，批在“每日只以观花修竹、酌酒吟诗为乐”句旁）

　　末句，关（原误开）句收句。（甲戌本第五回，批在“上结着长生果”句后）

　　又虚贴一个“于老爷”。可知祈（原误所）尚僧尼者，悉“愚人”也。（甲戌本第七回夹批）

　　仍是小儿语气。究竟不知别个小儿〔亦如此，还是〕只宝玉如此？（甲戌本第八回，批在“给我一丸尝尝”之后）

　　看官至此，须掩卷细想：上〔二〕三十回中篇篇句句点“红”字处，可与此处相比（相比二字原误想），如何？（甲戌本第二十六回，批在“红玉不觉脸红了”句后）。本是（原误生员）切己之事，时刻难忘。（甲戌本第二十六回，批在“宝玉至园中，袭人正记挂着他去贾政处，不知是祸是福”句旁） 上引第一条批语，由于专家们的长期原样征引、辑录，过去似乎谁都不敢对其显而易见的“嫡”字之误擅作校改。但现在是要面对广大读者，则只好硬着头皮作此校改了。最后一条批语中的“生员”二字分明不可解，亦被长期照录照引不加细察。其实，只要对比一下紧接着描写林黛玉因同样一件事为宝玉“忧虑”之处的一条意思相同的批语——“本是切己事”——便可明白前批之“生员”实乃“本是”二字的草书形近而讹。

　　像这样长期陈陈相因未加订正的情况，不仅在脂批中大量存在，在过去校订出版的各种《红楼梦》版本的小说正文中亦复不少。极典型的一个例子，是二十八回薛蟠念了他那句“狗屁诗”——“女儿悲，嫁了个男人是乌龟”之后，有一句解释的话，历来各种版本都承袭有正书局石印本上的圈点，将其断句为：“一个女儿嫁了汉子，要当王八，他怎么不伤心呢？”乍看似乎通顺，其实大谬不然——俨然把“嫁了汉子”的女儿本人指为“王八”，岂不滑天下之大稽,现在的脂评校本中，我将第一个逗号稍移一下位置，便恢复了作品的原意：

　　一个女儿嫁了，汉子要当王八，他怎么不伤心呢？ 可见校点、校点，不仅要注意“校”，还要注意“点”。须知断句失当，或标点符号有误，亦是“差之毫厘，谬以千里”啊！

稿件来源：《博览群书》

**二、《苏菲的世界》书评**

石婷婷

 当初，怀着一种对哲学的好奇，我开始进入苏菲的世界。

 说这本书是进入哲学大门的启蒙书，一点也不假。从古希腊的哲学家到二十世纪的哲学家，这本书几乎涵盖了整个哲学史。但它却不像别的哲学类的书一样，显得枯燥又难懂。

 这本书写的是一个14岁的少女苏菲不断接到一些极不寻常的来信，于是，世界向迷团一样在她的眼前展开。在一位神秘导师的指引下，苏菲开始思索，她运用少女天生的悟性与后天知识，企图解开这些谜团。然而，事实真相远比她所想的更怪异、更离奇……

 作者能把哲学类的书写得和侦探小说一样，既吸引了我们去阅读这本书，同时又没有使书的内容显得晦涩难懂，实在是让人敬佩。

 有人这样评价这本书，《苏菲的世界》，是智慧的世界，梦的世界。它将会唤醒每一个人内心深处对生命的赞叹与对人生终极意义的关怀与好奇。是的，生活在这个忙碌的世界中，作为学生，每天都会有大量的作业等着我们去做，我们的脑袋早已被多得有些可怕的课程所填满，哪会有空闲的时间去思考例如“你是谁？”“世界从何而来？”这样的问题。这些问题是我们这些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本应该思考的，但却很少有人真正会去思考类似这样的问题，更不用说能给这样的问题一个明确的答案。不过，当我们去阅读《苏菲的世界》的时候，也许我们就会对我们的人生意义以及生命的本质有一个深刻的思考。

 在苏菲的世界中，作者把哲学家比作了对这个世界充满好奇心的孩子。同时，他认为拥有好奇心是成为一个哲学家的必要条件，他把这个世界想象成了一只魔术师从他帽子里来出来的白兔，他认为所有的生物都出生于这只兔子的细毛顶端，他们刚开始对于这场令人不可置信的戏法都感到惊奇。然而当他们年纪愈长，也就愈深入兔子的毛皮，并且带了下来。他们在那儿觉得非常安适，因此不愿再冒险爬回脆弱的兔毛顶端。唯有哲学家才会踏上这一危险的旅程，迈向语言与存在所能达到的顶峰。我觉得这段话十分生动地写出了普通人与哲学家的不同之处。随着时间慢慢流逝，当我们从一个孩子成为一个成人的时候，我们对这个世界早已没有了孩童时代的那种好奇心，更不用说去探索、去思考。举个例子来说，在幼儿园里，如果老师在黑板上画一个圆，下面的孩子们也许会有各种各样的想象。但在某个工作单位中，如果画一个圆让他们进行想象，也许他们更本就不会想到其它的东西，而会认为它只是个圆了。因此，我认为，每个人都应该具备好奇心，就像那些科学家一样，正是他们对这个世界有好奇心，才使他们完成了一项又一项的科学奇迹。

 也许是因为他后来戏剧性的结束了生命的缘故，在这些哲学家中，苏格拉底给我留下了最深刻的印象，他是对欧洲思想影响最大的人物之一，它通过和人们谈话的方式，来让他们认清是非。同时，像他那样聪明的人，却认为自己一无所知，也是我敬佩他的原因之一。是的，当我们认为自己还很无知时，我们就会去汲取更多的知识来充实自己，而如果有些人认为自己很聪明，什么都知道，那么他的脑袋中往往已经吸收不了更多的东西了，那种人在我认为是最愚蠢的。所以说，最聪明的是明白自己无知的人，这句话一点也不假。

《苏菲的世界》，是智慧的世界，梦的世界，它对每一个阅读它的人来说，应该都会是一个巨大的宝藏。

**三、《狼图腾》的再评价与文化分析**

雷达

《狼图腾》创造了惊人销售业绩的长篇小说，褒扬者称之为“旷世奇书”,能提供强烈的阅读快感,是一部以狼为主体的史诗,是一道享用不尽的“精神盛宴”。激烈的批评者则认为,它不过是一部沉闷,乏味,难以下咽的平庸之作;尤其是它对穷凶极恶的狼及狼文化的张扬,更引起一片反感的声音。事情就这样过去了 ,《狼图腾》不再成为热点；但作为热门书,今年以来仍居于多家图书榜前列,仍在读者的手上流传着。我总感到,关于“狼”的话题没有完,某些非科学,非理性,非文明的似是而非的理念仍在流行,而《狼图腾》最具代表性。在我看来,我们应该把对这本书文学文本的评价与对其文化宏论的评价分开来。作为文学文本,《狼图腾》集聚了大量原创因素,属于不可多得的具有史诗品相的宏大叙事;作为一种文化观的宣扬,它仅凭抓住了一个“狼性性格”就好像找到了一把开启世界文明史的钥匙,企图浪漫地,情绪化地,激昂地解读和改写整个人类史、文明史、中国史。尽管作者动机可嘉,不乏睿智,深思多年,固执己见,但漏洞毕竟太多。笔者近日重读此书,颇多感触,愿将若干思索写在下面。

我认为,姜戎的《狼图腾》是当代小说中很有价值的作品,是一部深切关注人类土地家园的,以灵魂回应灵魂之书。然而,即便这样少有的坚实之作,也明显存在灵魂资源不足的问题。作者说,这部书的写作历时30年,我相信。书的主体部分写得相当好,倾注了大量心血和体验,触及和诱发了人类生存的许多大道理,让人的心为之悸动和痛楚。书的主体部分陈述了原本的内蒙古草原既受狼害又与狼不可分离,既恨狼又敬畏、崇拜狼,所谓“学狼,护狼,拜狼,杀狼”的图腾崇拜和精神悖论;描绘了几十次惊心动魄、伤心惨目的人狼战争,写了能够在几天几夜里洪水滔天般把几千匹马从肉体到灵魂彻底瓦解的蚊灾,也写了黄灾、白灾、鼠灾。在暴烈的血色场景的间隙,作者用另一副雄浑而柔情的笔调,状绘了荡人心魄的草原之美,那翡翠般的聚宝盆,那美丽的天鹅、野鸭、大雁、那色彩斑斓的大鸟小鸟、那娇艳欲滴的白芍药、那满地的无名野花、那清苦的草香,令人沉醉,让人心胸浩阔。我一直认为,关于《狼图腾》的文学性,不宜用常规要求,它确乎有点小说不像小说,纪实不像纪实,带有边缘性和嫁接性。正像任何事物都不可能界限绝对分明一样,文体亦然。它那刚健,苍凉,硬朗的排浪式的语句,它那不加文饰地逼真感和原生感,恰恰最能凸显其狞厉之美。

整部作品悲怆恢弘,撞击人心。因为,在内在精神上,它贯通了草原古老神灵腾格里与千年草原大地的血脉,毕利格老人对草原的神圣的爱统领全书,乌力吉、巴图、陈阵、杨克、嘎斯迈、沙茨楞等人在政治灾难笼罩草原时睁大着识别善恶的眼睛。作品没有回避内蒙古草原在外来人口压力、极左政策胁迫下,面积一步步缩小、质地一步步恶化,日渐走向沙化、荒漠化、废墟化的严酷现实。全书关注的是大命与小命息息相关、互生互补的“天之道”,关注的是草原生命的天理:如果人之理顺应天之理,人必然蒙福;如果人之理与天之理一致,大自然馈赠给人的精神福分和物质财富就多得不可测度;但是,倘若“时政之理”逆于天之理又藐视人之理,时政之理被推为世间唯一真理时,草原的毁灭就在劫难逃了。毕利格老人说,因为狼会使旱獭、野兔、黄羊、羊、马等威胁草原存活的动物的数量与草原的承载量相协调,“要是把狼打绝了,草原就活不成,草原死了,人畜还能活吗”,可是场领导包顺贵们却说,这可是个政治性问题啊,一定要为党和国家把狼彻底干净地消灭光,于是,把狼斩尽杀绝的运动开始了:传统围剿的办法、为草原大忌的放火方法,草原人前所未见的雷管、机关枪、卡车联合作战的方式等等,都肆无忌惮地踏入草原。陈阵说,新牧场的天鹅可不能杀、那些鸟蛋可不能给糟蹋了,领导包顺贵们却说,这可是政治性问题啊,“什么天鹅不天鹅的,满脑子资产阶级思想,不把《天鹅湖》赶下台,《红色娘子军》能上台吗?”,于是所有飞的鸟被杀了,所有鸟的蛋被煮了。毕利格老人说千万不能开垦草原,因为土层非常薄,生命层非常脆弱,一开垦就必然沙化,但领导们说这可是政治性问题啊,这么广大的草原不开垦种地是多大的浪费,“要想给党和国家多创造财富,就一定要结束这种落后的原始游牧生活”。在这种违背草原生态逻辑的指挥棒下,乱挖乱垦的来了,大规模破坏草原的“兵团”来了,像榨干机一样,像硫磺火焰一样,几千年的草原被迅猛榨干、烧毁了,牧场变成了荒沙。陈阵说:“体制荒沙比草原荒沙更可怕,它才是草原沙尘暴的真正源头之一。”无疑地,这些描写既属实用层面,又使人痛切地思索着人类的生态问题。

当然,狼才是《狼图腾》这本书的精神主载体,狼的狡猾,狼的智慧,狼的生命强力,狼的团队精神,以及狼性,狼眼,狼嗥,狼烟,狼旗等等,才是全书的看点所在。对此我想,我们应该更多地用审美的、充满匪夷所思的想象力的眼光,而不是充满道德义愤的实用眼光来看待这部作品。狼固然凶残,但在文学的王国里,未必就不能构成一种复杂的审美意象;狼肯定吃人,但通过狼性未必就不能更深邃地揭示人性。艺术是艺术,生活是生活,有时是需要分开的。在人类生活中狼是可诅咒的,在艺术世界里狼完全有可能成为观赏的对象,就看置于什么样的语境了。可虑的是,艺术一旦纳入严密的道德评判体系,自由的精神就可能遭到限制。我对小说中人与狼斗智斗勇的大量精彩片断很感兴趣,我看陈阵钻狼洞,掏狼崽,抚育小狼的经历,也大为感动。在我看来,《狼图腾》艺术震慑力很强、生命意蕴甚丰,它让人的灵魂震颤、让人的心智慢慢苏醒、让人看清“战天斗地”的本质、让人知道在基本的人性天理面前应当如何珍惜、如何拥有、如何警觉、如何拒绝、如何捍卫、如何爱、如何关怀。这样的作品在中国当代文学领域委实太少了。

是的,《狼图腾》的主体部分是优秀的。但它的社会层面,生态层面,文化层面的描写是不平衡的,文化层面就有不少混乱,尤其是赘在后面的《理性探掘――关于狼图腾的讲座和对话》比较糟糕。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大的逆差?因为在主体部分作者隐藏于后,形象呈现于前,尽管作者念念不忘他的狼性伟大论,不时跳出来宣谕几句,但形象系统毕竟具有自洁能力,能包容多侧面的意义。等到作者以一个文化新大陆的发现者和宣扬者站出来大声讲话时,作者对文明史的偏执解读和他自己灵魂资源不足的问题就暴露出来了。理性探掘部分的理论实际上与主体形象部分的形象并不融洽,甚至可以说理性探掘部分有时恰好在消解主体部分的思想。

作者在理性探掘部分宣称,他找到了“中国病”的病根。他在探讨华夏农耕文明及其国民性时发现,“中国病”就是“羊”病,属于“家畜病”范畴;而草原民族及西方民族都因为富于“大游牧精神”,有“狼的精神”,故而能够高歌猛进。作者认为,中国农耕文明是羊文明,草原文明及西方文明是狼文明。他借人物之口说,要是没有狼,没有狼这个军师和教官,就没有成吉思汗和黄金家族。要是没有狼和狼文明,西方人也就不可能开拓出巨大的海外市场,更不可能有今天向宇宙太空的挑战。这结论真是简单得让人吃惊。那么什么是“大游牧精神”呢,据作者说,那必须是以狼性为基础、以残酷激烈的生存竞争为前提的一种精神。作者颇为惋惜地说,只要一踏进河谷平原,一踏进农田,从事农耕文明,那就糟了,“再凶悍的狼性也凶悍不起来啦”,只能变得“温柔敦厚”。作者恨不能从人类文明史上彻底勾销农耕文明这一段才解气。作者说,敦厚的华夏“文明羊”遇上了凶悍的西方“文明狼”,两种文明相撞,撞翻的当然是羊,所以古老的华夏道路必然要被西方道路打垮,最后打成了西方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原来如此!原来一切都是狼这家伙惹的祸。全世界受够了帝国主义列强欺凌、侮辱和掠夺之苦的人们,终于“恍然大悟”了,原来一切因为自己属于羊性而不是狼性,因而活该。解决的办法也立刻就有了,照作者的意思,就是回到茹毛饮血的原始牧场去,如果不能,回到“比阶级斗争更残酷的生存竞争中”去也行,因为只有在那儿的厮杀才能让狼性激发出来。作者还提供了具体的药方:“使千年来被农耕羊血稍稍冲淡了的狼性血液,恢复到原有的浓度比例”,“只有华夏民族在性格上的狼性羊性大致平衡,狼性略大于羊性,华夏中国就会疆域扩大,国富民强,繁荣昌盛”。好一个锦囊妙计啊!引述至此,事情已变得十分滑稽,沿着这个臆造的规律推衍下去,恐怕我们只能硬着头皮反文化,反文明,甚至反人类了。有趣的是,作者却自感满足地说,他“总算理出头绪来了”。

实际上,与一般人的错误解释一样,作者把根本道理弄歪了。无论西方还是东方,无论农耕还是游牧,大炮、黑奴、殖民扩张、嗜血杀戮都是野蛮而不是文明,这样的行为给人类带来的都是退化而不可能是进化,即使戴上“狼性”的桂冠也一样。真正的文明应是顺应大自然的规律,尊重所有生命的生存权,尊重所有民族的生活习惯,保护和珍惜生存环境,善待生命。《狼图腾》的主体部分实际上已经说明了这个道理,也就是说,使草原欣欣向荣繁荣昌盛的既不是开疆拓土的血腥厮杀,也不是各种生命在草原上的嗜血竞争,而是草原人世世代代在顺从“大命”的和平生存中对草原的善待和与草原的和谐相处。实际上,正是那些貌似伟大的开疆拓土和貌似进化的残杀在真正地毁灭草原。

草原恶化、沙化的道理是这样,整个人类生存的道理也是这样。无论牧业文明、农业文明、工业文明、电子文明,从来都不是殖民屠杀,不是专制恐怖,不是贩卖黑奴,不是种族清洗,而是善待所有生命。比如西方――实际上并没有一个如作者所说的纯粹的、笼统面孔的“西方”,只有不同人在做不同事的纷纭复杂的西方。在西方,有人在贩卖黑奴,有人在倡导人权,有人在炫耀武力,有人在谈论博爱,有人在经营跨国公司,有人在玩弄政治权术,有人在参拜纳粹墓地或靖国神社,有人在虔诚地言说耶稣基督十字架的救恩。同样是通向美洲大陆的船只,有的载着屠杀土著居民的枪手和恶徒,有的如五月花号,则是载着寻找和宣扬天国的清教徒。这种种不同的人所做的不同的事的本质也是大不相同的,不能用“狼文明”一言以蔽之。一个最基本的道理是:殖民、杀人、专制、挑起战争之类永远是反人类的,是罪恶的,是使人类退化、沙化、毁灭化的,而不是如有人说的是优胜劣汰的(顺便说一句,在基督教文化中,耶稣基督是拯救世界的“羊”,耶稣基督把他要救赎的万民也叫“羊”)。事实上,中国人的狼性并不少。鲁迅先生考察中国历史之后深深的感触是,中国历史的吃人性,中国人经受着比其它民族更多的经久不息的来自王的屠杀、来自匪的屠杀,常常觉得,这样的社会“并非人间”。其实何止历史,像文革这种扼杀人性的残酷斗争还少吗?中国历史上的大破坏大灾难远比世界上其它国家多而深重。就某种意义而言,中国历史的本质恰恰是狼性的肆虐。

总之,用羊性和狼性来划分文明史,是极不科学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者鼓吹在社会生活中弱肉强食你死我活,其结果并不是优胜劣汰,而是世界被毁坏、被沙化。难道我们对那么多物种的灭绝没有感觉?难道我们对那么多热带雨林被大规模沙化意味着什么一无所知?有报道说,臭氧层的破坏、各种污染、各种毁坏已使地球不堪重负,光是气候变异这一项,就足使人类在极端的时间里面临灭顶之灾。

让我们回到中国当代文学中来。为什么总是难于出现触及人类灵魂的真正杰出的大作品,或者总是半部杰作现象,总是缺乏灵魂,总是只有优秀的局部而缺少巨大的概括力?对此现有各种说法。其实,最根本的原因是我们的文化精神中缺乏人类最重要的心灵资源,缺乏永恒的神圣的内心真正服膺的道德理想和精神信仰。当然,事情是复杂的,我们不能因作家的观念而忽视作品的艺术成就。由于缺少更高的光亮和声音,必然使当代中国文学短视。陀思妥耶夫斯基在《卡拉马佐夫兄弟》中借人物之口说过,如果没有上帝,那么,人,什么都可以做。就是说,如果人的心里没有永恒的信仰和准则,必然会为所欲为。灵魂信仰的问题是人类首要的和基本的问题,我们的很多作家并不具备这样的资源。于是,急于解救现代人精神困境的作家,有时候就不得不用心造的幻影如“狼崇拜”之类来充当替代品了。

来源： 光明日报

**四、“没添一笔也没漏一笔”——《悲惨世界》中的法国历史**

汤晓燕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

2012年年底，汤姆·霍伯执导的电影版音乐剧《悲惨世界》问世，赢得一片赞誉，获得金球奖八项提名；引进国内之后，成为近年来票房收入最高的音乐剧。这可以说是时至今日，《悲惨世界》这部经典之作仍具有巨大吸引力的有力证明。借由大量真实素材与细腻的写实手法，这部小说展现出的宏大而深邃的史诗感，无疑是其令21世纪的观众着迷的主要原因之一。

1789年的法国大革命实现了自由与平等的梦想，却没有带来秩序。19世纪上半叶是一个混乱的时代，不到半个世纪的时间里，法国前后经历了四个政权：复辟王朝（1814—1830年）、七月王朝（1830—1848年）、第二共和国（1848—1852年）、第二帝国（1852—1870年）。

1814年，经滑铁卢一役，拿破仑的帝国大厦灰飞烟灭。在一片战争的灰烬中，法王路易十六的弟弟普罗旺斯公爵成为了路易十八，百合花旗帜重新飘扬在巴黎的上空。复辟王朝心心念念希图恢复贵族阶级昔日的荣光：军队中实行大清洗，忠于拿破仑的将军们被流放或被处死；各地的革命者遭到血腥扑杀；凡是被认定威胁国家的人，可以不经过法庭审讯，直接入狱，白色恐怖弥漫在法兰西的土地上。另外，城市工人的生存条件极其恶劣，贫困人口急剧增加。农村则时常发生饥民骚动，在1816-1817年间尤其严重。严苛的新闻审查制度只能压制表面的反对，却无法从根本上阻止激进的小册子、传单在全国的传播。在巴黎和外省，示威者们纷纷走上街头，争取个人和公共的自由。1822年，以青年共和派为主的法国烧炭党在全国各地发动起义，遭残酷镇压而告失败。但反对势力日趋成熟，“七月革命”将复辟王朝送进了坟墓。

然而，复辟王朝之后的七月王朝，依旧被自由和秩序这一问题所困扰。路易·菲利普以公民国王自居，在统治初期确实进行了某些自由主义的改革。1814年《宪章》的反动前言以及授予国王颁布非常法的特权被取消，有选举权的公民人数从八万上升到二十多万。但在朝堂上，以“抵抗派”为首的保守势力依然不容小觑，他们攻击种种有利于自由民主的政策，与主张自由的“运动派”分庭抗礼。正如雨果所说，七月政权受到了来自过去和未来的两方面力量的夹击，它在夹缝中挣扎。混乱的社会局面仍在继续。“七月革命”之前开始的信贷危机没有任何缓解的迹象。商业萧条，工厂倒闭，穷困潦倒的失业工人只能诉求暴力反抗。1846-1847年的农业歉收和经济危机将四分五裂的社会推向崩溃的边缘。终于“二月革命”结束了七月王朝，此后迎来的便是短暂的第二共和国和第二帝国。

这便是《悲惨世界》所映衬的法国历史。以冉阿让、芳汀等为代表的便是那个社会悲苦无依的底层大众，他们挣扎在饥饿和寒冷之中，走投无路，只能靠偷窃或出卖自身来换取生存。可是，严酷的法律和社会的漠然依然将他们推到绝境。以捍卫秩序为名，即便是轻罪，也会受到重罚。关于这一点，是当时各界论辩的热点问题。对于冉阿让来说，一片面包的最终代价是19年的苦役。沙威就象征着这个无情的国家机器，他就是为秩序而生。而他的自杀也是对这套体制的嘲讽。此外，借由芳汀的死，作者控诉了当时冷漠的社会如何不关心下层女性的命运，任由她们堕落甚至死去，揭露出所谓的秩序其实只是冷冰冰的枷锁，不给人自由幸福，带来的只是悲惨的命运。

雨果描绘法国社会下层生活的笔调如此细致又辛辣，有评论者将《悲惨世界》界定为“社会问题小说”。而作者自己则更愿意称之“为历史写的小说”。为了再现历史的真实，雨果对每一处细节都再三考订：冉阿让带着珂赛特逃脱沙威追捕时的整个街景再现，是流亡在外的雨果向巴黎友人去信一再确认的；关于冉阿让化名为马德兰先生后开办的黑玻璃加工厂，他为此专门收集了详细的材料；当小说中涉及到工资或价格时，作者更是参考了很多档案文献。正如作者在小说中论及路易·菲利普时所说，“这些都是真情实况，没添一笔也没漏一笔”。

《悲惨世界》可以看作是雨果自己政治理念的表露。对于当时混乱的时局，各种政治观念针锋相对。如何在自由与秩序之间找到平衡，是大革命之后那段历史的核心主题。有寄希望于回到过去旧制度的极端保王党，也有秉持进步发展理念的自由派，更有激进的共和主义者。实际上，在19世纪的第一个十年中，很多宣扬自由的知识分子仍然是赞成君主立宪制的。像夏多布里昂、斯达尔夫人以及贡斯当等人往往将个人自由与旧秩序下的价值观联系在一起。雨果早年思想也是倾向于保守的，他那著名的《颂诗集》就是赞美波旁王朝，为此他还获得路易十八的年金赏赐。但是，随着君主制越来越令人失望，雨果慢慢转向了共和思想。在1848年成立第二共和国时，雨果当选为制宪议会的议员。从1849年开始撰写的《悲惨世界》中处处可见作者对革命的赞美。他这样评价当时被视为恐怖十年的大革命：“它的成功之处就在于它使世界变得稍稍美好了一些，对人性的关注与抚爱在它那毫不留情面的鞭打中显现出来。”他也赞扬1830年推翻了复辟王朝的“七月革命”是“人权击碎既定事实的胜利，这是种灿烂绚目的东西……人权就是正义和真理”。

而在当时，具有相似观念的人并非少数。比如雨果的朋友，也属于浪漫主义阵营的拉马丁在他的《论合理政治》中呼吁出版自由，并提出建立基于比例代表制的普选制。自由、共和的思想在学生和文化界尤其盛行，小说中安灼拉和马吕斯就是他们的化身。此外，在《悲惨世界》中，那位拉马克将军在史上确有其人。拉马克在22岁那年就投身革命军队，后跟随拿破仑多次征伐，立下赫赫战功。拿破仑退位后，他被复辟王朝流放，直到20年代才重返政坛。这是一位深受人民爱戴的将军。1832年，巴黎爆发了瘟疫，拉马克将军也在这场瘟疫中不幸去世。他的离世使共和派觉得从此朝政将会更保守，因此决定趁他的葬礼发动起义。这就是在《悲惨世界》中，作者花费大量笔墨描写的“六月起义”（1832年6月5日）。但是，由于共和派没有充分发动巴黎民众，他们与政府军的对抗很快就以失败告终。雨果通过饱含激情地讲述这场失败的起义，不仅表达了对共和派的赞美；也是“借史抒情”，借此来抨击波拿巴三世将第二共和国篡改为第二帝国的行径。1852年12月，拿破仑的侄子路易·波拿巴称帝，激烈反对帝制的雨果随即被迫流亡海外。

另外，《悲惨世界》中表现出来的宗教情结也是谈论这部小说时无法规避的话题。与“自由和秩序”相并列，“救赎之路”几乎是它的另一主线。在雨果看来，解救苦难还得依靠弘扬人性的本善，而这在根本上来自上帝的启示。大革命中，宗教受到了摧毁性的打击：教会财产国有化，大批“未宣誓教士”流亡国外。1801年，拿破仑与罗马教廷签订的《政教协议》重新承认天主教为“大多数法国人的宗教”。复辟王朝时期，天主教再次被定义为国教，教会重新掌握了法国的初等教育系统。但是，天主教对于政治与思想的控制力仍不可避免地日渐衰微。它更多的是作为“仁爱”道德观念的依据以及一种对永恒正义的期望而存在于人们的心灵之中。小说中“谦虚和蔼，纯朴亲切”的卞福汝主教与当地百姓之间的亲厚关系便是这种情感纽带的真实写照。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时代的法国天主教也逐渐开始默许“心灵的自由”，也就是信仰的自由。这种相对世俗化的开放态度，反而吸引了相当一部分人从中寻找精神的安宁。

历史画卷般的叙事手法，人物形象鲜明的时代特色以及对社会政治问题的深入思考，这些要素构成了《悲惨世界》问世一个多世纪以来依旧能动人心弦的原因。真实在虚拟小说中的隐现，如同镜中花，有种摄人心魄的迷离之美，这也正是雨果之所以被称为“大师中的大师”的奥秘所在。

五、并不陌生的“麦田里的守望者”

梁江涛

传奇“遁世”作家、《麦田里的守望者》作者塞林格美国当地时间二十七日在位于新罕布什尔州的家中逝世，享年九十一岁。

塞林格因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举成名。全书以出身美国中产阶级家庭的十六岁中学生霍尔顿·考尔德的口吻叙述，塑造了美国当代文学中最早的反英雄形象之一。之所以该书一经问世就风靡全球，正是因为它直击社会弊病，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它生动而细致地描述了主人公霍尔顿苦闷彷徨的精神世界。他看破红尘，却无法改变；他甚至痛恨自己，却没有参照的标准来改正自身缺点，这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注定了他只能生活在矛盾中，只能用幻想解脱自己，自欺欺人，最后仍妥协于社会，陷入人生漩涡，无法自拔。文学形象霍尔顿因此成为战后美国“垮掉的一代”的代表人物。

也许国人对《麦田里的守望者》不是太熟悉，然而对“麦田守望者”的影子却不陌生。生而贵胄的“富二代”一族，活脱脱就是国人身边的“霍尔顿”！与生俱来的富足生活，使他们不懂得宽容和感恩，不知道勤勉与节约，对待其他阶层生态和社会心理感受相当冷漠，对待自我则过于散漫和奢侈，追求个性张扬，甚至疯狂到为寻求刺激最大化而漠视别人的生命。他们中的一些人往往图的是自己快活，不顾及他人痛苦，遇事抱着侥幸心理，不顾及严重后果。不思进取，精神颓废；玩物丧志，玩世不恭；是他们的生态写照，而惹是生非，寻衅滋事，酒后驾车、城市飙车、公路超车则成了他们的家常便饭。扭曲的心态和灯红酒绿的买醉让他们觉得这才过瘾，这才是有钱的象征，这才是他们要过的生活。与霍尔顿的空虚相比，中国的富二代可谓有过之而无不及。中国的现实背景虽然与战后美国不具可比性，但在物质生活越来越丰富的前提下，人们的精神世界遭遇越来越多的贫瘠与迷惘，这一点却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出现了霍尔顿与富二代被人们认为是“垮掉的一代”，是一种必然。

“霍尔顿们”需要全社会尤其是教育者的拯救。但是，社会是每个人的，富二代的沉沦不只是富二代本身的问题，作为社会一分子的每个人都应认真反思，每个人都不应回避精神上自我救赎的责任，然后再去拯救别人。教育者应与社会、家庭一起重塑颓废者的灵魂，提升其责任感，组织开展各种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富二代济困助学，服务社会；摒弃恶习，回归善良。更重要的是从宏观制度层面上，提升财富品质，让社会财富阳光起来，不管是富豪大款，中产阶级，还是低收入群体，都在一个公正、公平的法治与经济环境中打拼、生活，铲除根深蒂固的“有钱能够摆平一切”等潜规则，让富二代失去优越感，激发其改变现状的渴望，中国的“霍尔顿们”就不会垮。

来源：中国新闻网